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上海优崧中医门诊部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MAEM8Q88331011819P121	法 定 代 表 (主要负责	桂田
诊 疗 科 目	中医科;内科专业;骨伤科专业;针灸科专业;推拿科专业;康复医学专业		
广告成品 样件粘贴处	上海优崧中医门诊部 诊疗科目:中医科;内科专业;骨伤科专业;针灸专业;推拿科专业;康复医学专业****** 接诊时间:周一至周日 上午9点至下午7点 电话: 021-31651122 地址:上海市青浦区秀泽路511号		
地 址	上海市青浦区秀泽路511号		
接诊时间	周一至周日	联系电话	31651122
广告发布媒体类别	纸媒	广告时长(影视、声音)	/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,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经审查,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青卫登字(2025)第001845号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自 2025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止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(上海优崧中医门诊部) 青医广【2025】第 10— 16— C055 号			

(审查机关盖章) 二零二五 年十月 十六 日